

中国文联晚霞文库·云南卷(第七辑)

民族文化论

左玉堂·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中国文联晚霞文库·云南卷(第七辑)

民族文化论

左玉堂·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民族文化论 / 左玉堂著.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6. 10

(中国文联晚霞文库. 云南卷. 第 7 辑 / 李仕良, 麻
卫军主编)

ISBN 7-80171-882-8

I. 民... II. 左... III. 民族文化—云南省—文集
IV. K280.7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16993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100009)

云南民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0 字数 254 千字
2006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71-882-8

定价: 180.00 元(全十册)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 84040746



中国西南彝族毕摩文化	(1)
彝族食俗与食俗文化	(20)
彝族打歌及打歌调散论	(35)
试论彝族打歌调格律	(49)
论彝族打歌调的艺术特色	(63)
迥然有别的创世历程与英雄业绩	
——几部彝族创世史诗与英雄史的比较	(75)
绚丽多彩的彝族生活画卷	
——试论彝族民间故事的思想内容和艺术特色	(87)
关于彝族民间童话	(103)
光明的赞歌	
——读彝族红军颂歌	(107)
论《阿诗玛》人物形象的塑造	(113)
彝族文学的分类与基本特征	(135)
试论傣族叙事长诗的民族特色	(156)
傈僳族民间童话简论	(172)
少数民族人民智慧和力量的化身	
——试论云南少数民族机智人物故事	(177)
理想和智慧的结晶	(188)
欢乐的节日 优美的传说	(190)
秀丽的山川 优美的传说	
——评罗平布依族风物传说	(192)
怒江采风散记	(202)



保持原貌适当加工

——简谈民族民间故事的整理 (211)

继承文化遗产 发扬优良传统

——兼评民族虚无主义思潮 (216)

傣族文学的历史画卷

——评《傣族文学简史》 (224)

三朵别具色香的山花

简评《生产调》 (235)

欢乐生活的赞歌

——重读傈僳族歌手李四益的诗 (244)

一支美好的歌

——喜读《神马》 (253)

富有特色的傣族民间故事佳作

——读《艾苏和艾西的故事》 (262)

一朵独放异彩的鲜花

——谈光加桑故事 (265)

多姿多彩的民族文化精品

——《云南民族文化大观丛书》评介 (269)

在耕耘中树立自己的形象

——谈云南民族出版社的图书特色 (272)

彝学研究的新成果

——兼简介云南民族出版社近几年出版的彝族图书 ... (276)

关于提高图书质量的思考

..... (280)

繁荣民族出版事业 奉献优秀精神食粮

..... (284)

《彝学研究》发刊词

..... (287)

《云南少数民族文化史丛书》总序

..... (289)

《傈僳族民间故事选》前言

..... (293)

色彩缤纷的彝族民间诗歌杰作

——《太阳金姑娘与月亮银儿子》序 (304)



目
录

心洒一杯献歌手	
——序诗集《琵琶声响幸福长》 (306)
时代和民族的心声	
——为诗集《躲不开的夏季》序 (310)
《傈僳族文化论》序言 (314)
《云南彝族歌谣集成》后记 (316)



中国西南彝族毕摩文化

彝族是中国一个拥有 545 万人口的少数民族，也是中国具有传统文字、灿烂文化的一个少数民族。毕摩文化只是彝族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但它又确乎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部分。它在源远流长的彝族文化发展史上影响十分深厚。可以说，不了解毕摩文化，就不能理解博大的彝族文化体系。基于这样的认识，本文试以毕摩文化的形成、崛起及其基本内容、特点，以及毕摩文化的嬗变与彝学的兴起作一初步的概说。

一 毕摩文化的形成与崛起

毕摩是毕摩文化的创造者（或者说主要创造者），所以，在未说及毕摩文化之前，应先把毕摩作一概述。

毕摩，彝语音译，音 [Pi˥ mo˧] 或 [Pu˥ mao˧]，各地发音有差异。过去的史书、方志、书籍和文章，有许多不同的译名，诸如奚波、西波、西坡、傒卜、觋蟠、耆老、鬼师、鬼主、白马、贝玛、拜祃、白莫、比姆、比日、笔母、布幕、呗耄、阿毕，等等，系方言和同音异译，现今约定俗成，大多译为“毕摩”。

毕摩是彝族原始宗教祭仪的主持者、祭司和知识传播者。在彝语里含有经司、教师之意。毕摩识传统彝文（俗称“老彝文”），通晓彝文经书（俗称“彝经”），识掌故，拥有彝文典籍，过去和现在人们都视其为“智者”和“知识最丰富”的人。彝谚

说：“调解人的知识上百，兹莫^①的知识上千，毕摩的知识无数计。”同时，彝人一般认为，毕摩能“通神”，亦能“通鬼”，是人与神、人与鬼之间的中介，卜疑解难的超人。

彝族祖先崇拜在彝族庞大的信仰体系中居于中心地位。毕摩的根本职能是为家支、家族安灵、送灵，指路、招魂（亡魂）、作帛（道场）、做斋、祭祀。在履行本职为主的同时，毕摩也兼行占卜、画符、咒鬼、驱鬼、咒人、禳解及对窃案进行“神明”裁判等巫术。有的毕摩占有彝文医药典籍，在施行巫术时也用中草药为人治病，巫医兼用；有的毕摩占有律历、天文、地理、谱牒、伦理、神话、史诗、诗文、历史等方面彝文典籍，并传授知识；有的毕摩从事彝文著述和翻译工作。因此，毕摩成为彝族社会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人物，并被视为家支、家族的保护者，在本民族群众中有很高的威望。其社会地位仅在兹、莫之下、戈和着^②之上，在社会上享有一定的特权。

毕摩因兼行巫术，所以，过去一些研究者，把毕摩与苏尼（亦写作苏涅、苏臬、苏里、苏额）齐等划一。但在彝族中毕摩与苏尼有严格区别。苏尼不识舞文，不懂彝经，不参与安灵、送灵、指路、作帛、做斋、祭祖等丧葬仪礼，也不参与祈祷、祭祀等宗教活动，以施行跳神、捉鬼等巫术为主职，有的也兼占卜、招魂（人魂）巫术及抓酒火、喷油火等巫术。相当于汉族的巫师，与满族及通古斯语族的各族“萨满”相似。毕摩主要世承家学，只传男，不传女，故毕摩皆为男性，无女性。并禁传外族人，亦不为外族人做法事。苏尼不师承，多是得了重病，胡言乱语，乱蹦乱跳，被认为苏尼神附体，日久病愈而成苏尼。苏尼有男有女（么尼）。毕摩有法衣、法帽及众多的法器和法事用物，而苏尼的法器只有一个羊皮鼓（系有数个小铜铃，内装木枝节或

① 兹莫：兹，即部落头人或部族头人，掌握最高统治权力者，莫，即兹的副手，或协助兹率军征战的首领。

② 戈：即工匠等有技术性的劳动者；着：即贫苦劳动者阶层。

竹节，敲打摇动时作响）和一把司刀（有柄的一个铁环，环上串有小铁圈，持摇时作响）。彝人一般认为，苏尼只能“通鬼”，不能“通神”，故视其为“与鬼打交道”者，不受尊重，社会地位低微。因此，彝族社会中的苏尼（包括么尼），多系劳动者阶层中最贫苦者。

毕摩历史渊源极为古老。它起源于彝族原始社会末期、父系氏族公社时代，是彝族原始宗教发展到较完备阶段的产物。^①据彝文史书记载，最早的祭司（毕摩）系彝族先民部落首领密阿迭（亦写作宓阿叠、宓阿典），他曾“教人做斋，以供奉祖先”。据一些彝族学者推测，密阿迭约公元前1000多年前的人。如是，则记载于史书毕摩起源已相当久远。

彝族社会步入阶级社会便确立了“兹”（君）、“莫”（臣）、“毕”（师）三位一体的政权。“君施令，臣断事，师祭诅”概括了兹、莫、毕三者的主要职能。毕摩产生之后，即“兴祭奠，造文字，立典章，设律科，文化初开，礼仪初备”^②，从而标志着毕摩文化的形成和诞生。

毕摩文化的形成和诞生，是彝族社会历史上的一次大变革。它促成彝族意识形态领域的巨变，也促成彝族社会的迅速发展。因此，毕摩文化一诞生，就得到彝族社会各阶层的接受和支持，对社会产生了广泛影响。随着社会的发展和毕摩社会地位的提高；毕摩文化迅速发展、兴盛起来，渗透彝族社会生活各个方面，成为彝族的主体文化。

三国至宋代（公元220~1279年），是毕摩文化繁荣、崛起的时代。主要标志是产生了一批毕摩著述的彝文典籍，汉史书称之为“夷经”。晋人常璩《华阳国志·南中志》说：“夷中有桀黠能言议屈服种人者，谓之耆老，便为主。论议好譬喻物，谓之

^① 参见何耀华《彝族社会中的毕摩》，《云南社会科学》1988年第2期。

^② 见彝族学者罗文笔《帝王世纪（人类历史）·序》，丁文江先生编译《彝文丛刻》甲编。

夷经。今南人言论，虽学者亦半引夷经。”由此可知，两晋时期，已有相当一批“夷经”可供学者引述。仅从文艺理论和哲学方面来看，目前翻译成汉文的彝文典籍，在这一时期先后成书的主要著述有布摩举奢哲著的《彝族诗文论》、阿买妮（女）著的《彝语诗律论》、布独布举著的《纸与写作》、举娄布佗著的《诗歌写作谈》等及哲学著作《宇宙人文论》，等等。据发掘者和学术界一些学者根据有关资料考证，《彝族诗文论》作者布摩举奢哲，为彝族古代大毕摩，约与《文心雕龙》作者刘勰、《诗品》作者钟嵘同时代，是彝族最著名的经师、史家、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也是最著名的诗人、作家、文艺理论家，堪称博学多才。据李延良先生推断，《宇宙人文论》一书约成书于唐朝中叶至北宋末年之间^①。这些巨著，绝非一朝一夕、一个两个毕摩所能完成的，只有集一个时代大批毕摩的智慧才能完成。由上可以看出，三国至宋朝，是毕摩文化崛起繁荣的时代。

从彝文文献来考察，明代（公元 1368 ~ 1644 年）是彝文大发展的时期，也是毕摩文化最鼎盛的时期。主要标志是大量的彝文金石铭刻和大批的彝文经典的著述。彝文金石铭刻，今存世的有：贵州毕节地区大方县的“成化钟”（铜钟面铸有彝汉两种铭文）、《水西大渡河建石桥记》、《千岁衢碑记》和云南禄劝县的《镌字崖》、武定县的《凤诏碑》等等。其中，最早的时代为“成化钟”，铸于明代成化二十一年（公元 1485 年）；最晚的为《水西大渡河建石桥记》，刻于明代万历二十年（公元 1592 年）。从今传世的大批彝文典籍来看，也多是这一时期著述，手抄保存下来的。如在云南楚雄彝族地区发掘的彝文木刻本《劝善经》、医药书《彝药志》，都是这一时期的著作。据有关学者考证，《彝药志》成书时间比李时珍的《本草纲目》早十余年。丁文江先生编译的《彝文丛刻》和杨成志先生的《云南罗罗族的巫师及其经

^① 参见李延良《彝族哲学著作〈宇宙人文论〉初探》，《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79 年第 4 期。



典》(1931年出版)以及贵州民族研究所、毕节地区彝文翻译组编译的《西南彝志选》所收录的作品，亦多为明代彝文典籍。

以上概述表明，明代是毕摩文化最鼎盛的时期，也可以说，是彝族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时代。

二 毕摩文化的基本内容

毕摩文化是一个很大的范畴。从广义上讲，它包括彝族的语言、文字、文学、哲学、风俗、伦理、天文、历算、医学、农学等内容；从狭义而论，其基本内容有二：一是毕摩原始巫术，二是毕摩宗教经典。原始巫术与宗教经典，是毕摩文化的核心或基本部分。因此，这里仅以毕摩原始巫术和毕摩宗教经典为考察对象，加以概述。

(一) 毕摩原始巫术

毕摩原始巫术，主要表现于毕摩所主持进行的占卜、攘解、诅咒、驱鬼、明誓，神判等仪式中。现略加分述如下：

1 占卜：毕摩凭借法力祈求神灵预知未来吉凶祸福的一种原始巫术。彝族人每举动一事，必须问神占卜。凡遇战争、械斗、狩猎、播种、疾病、丧葬、择日、合婚、建屋、远行、贸易，以及出现各种异兆，都必须请毕摩占卜，以决吉凶，判断祸福。毕摩的占卜方法和种类繁多，主要有鸡股骨卜、鸡舌骨卜、鸡脑壳骨卜、羊膀骨卜，羊角卜、猪膀骨卜、猪胆卜、猪脾脏卜、木刻卜、草节卜、竹摧卜、松木卜，等等。其中松木卜、鸡股骨卜和羊膀骨卜和木刻卜最为普遍常用。这里就列举这四种占卜方法，从中略窥一斑。

A 松木卜——占卜时，取约一寸长的一截松枝，一剖两半(有的在剖面上用炭涂上数道斜纹)，经诵咒作法后，一边将两半松枝合拢，持于手中，一边表述占卜目的，并祈祷。祈祷毕，将松木卜掷于地下。松木分阴卦、阳卦，阴阳卦三种。一半剖面朝

天，一半剖面朝地称为阴阳卦；两半剖面朝地为阴卦，反之则为阳卦。一般连卜三次，视卦象判断吉凶祸福。

B 鸡股骨卜——取用一只雄鸡，用清水或酒洗净鸡嘴和鸡爪，毕摩双手抱鸡诵咒祈祷，表述所卜之意。之后，杀鸡煮熟，剔取鸡的两根股骨，依其自然，左右、上下对称拼拢，用一竹筷或竹条，支撑股骨较粗的一端，并用细麻线束紧固定。之后，观察股骨上呈现出的小窍孔（血脉神经之孔），视其窍孔多寡（一般为三、四、五孔），用数根松毛或细竹签，插入小窍孔中，观其松毛或竹签的数目、倾斜方向以及窍孔的深浅，查对《鸡骨卦经》，以卦象的规定而定吉凶祸福，作出决断。例如，卦象呈“四平卦”（即对称的四签卦），被视为吉卦（也称为“上卦”），认为远行、贸易，开亲均吉，畜牧、种植亦吉；如家人有病，只需用家常食用饭菜茶酒敬献祖神就会康复，唯械斗不吉利。卦象呈“三签卦”，则被视为平卦（亦称“中卦”），认为做斋、畜牧、种植均吉利；遗失财物可找回，如家人病，吃药便会康复；唯械斗、开亲、远行及做生意不吉利。此类鸡股骨卦象有 20 余种，每种卦象有各自不同的解释。流传于云南新平县的一本《鸡骨卦》占卜书，所记载的卦象多达 50 多个。

C 羊膀骨卜——取羊膀骨，边用火草烧燎，边诵经。待膀骨显出细裂纹后，再根据裂纹的长短、横直、左右、上下方向，判断卦之吉凶。裂纹分为上下、左右纹，左为求卜者，右为鬼神；上为外方，下为内方。左裂纹正直，且长者为吉卦，反之，右裂纹正直且长者为凶卦（各地对卦象的解释不尽相同）。

D 木刻卜——取一根长约 3 尺的树条（多为蒿杆和马桑树枝），一手持树枝头（树枝的另一头着地），一手拿刀，边诵经边用刀在树枝上刻锯（刻间二三寸）。念经的同时报出人名及事由，或出行的方向。经文诵毕，刻锯即停止。这时，任意将其中一个木刻削去，用手按住此刻印，再数此刻印上下两段刻纹的单双数，以卜吉凶。上段为鬼方或敌方，下段为己方。木刻纹单数表急、强、有等，双数表平、弱、无等。也有的削去两个刻印，形



成三段，数每段刻纹的单双数，以断吉凶。一般以上方为敌方，下方为己方，中间为友方。如上、下为单数，中间为双数，即认为吉利；上、中、下均为双数为平卦；上单数，中、下为双数，或上、中为单数、下为双数，均视为不吉利。

2 褒解：毕摩除祟消灾的一种原始巫术。彝人凡遇家运不顺，械斗失利，疾病缠身，庄稼遭灾，牲畜瘟疫，婚丧事完结，农事结束，以及与邻里发生误会、口角，或发生认为不祥之兆，都要请毕摩褒解，举行各种不同的巫术仪式。下面，例举发生认为不祥之兆时举行的巫术仪式——百解。作法，砍三枝青㭎树枝，并排插于院坝中，青㭎树枝前插上三排刻有一道、二道、三道横纹的木桩，构成竖三排横四排木阵图，在左侧，另插三枝栗树枝，树枝前置一草马。草马上骑一草人。草人前搭一祭台，置一副松木卦，一个碗。毕摩立于祭台前，手持一把秧草，一边喃喃诵经，一边结一个秧草圈。结好秧草圈后放于草人旁，又编一股草绳（如发辫状，分股交叉编成），放在祭台上，再将手中剩余的秧草，扭结成一捆，取一根燃火的火柴头，插于草捆中，抛掷于前方（如火柴头燃火的一端朝前方着地，表示前面所进行的祭祀仪式灵验，反之，则是不灵验，须从头进行祭仪）。然后，毕摩手持秧草圈，喃喃诵经，表示祸祟附于草圈后套在草人身上（以示让其负去祸殃），并手端碗，让家中老少往碗中吐唾沫一口（意为吐出内体中的一切祸殃），将唾沫淋于草人头上。再取草绳，与主人（家长）各持一端，边诵《断殃经》，边将草绳割为三段，抛于草人旁（以示同祸殃断绝关系）。再占卜松木卦。卦象分阴卦、阳卦、阴阳卦。连占三次为一轮。阴阳卦为吉卦。如三次都同出同样卦，亦认为是吉卦。最后，杀一只公鸡，将血淋于草人、草马和草圈、草绳之上。淋毕，架一堆大火，将草人、草马及树枝一并烧于火堆中。百解巫术即告结束。

3 诅咒：毕摩以其法力咒鬼、咒人的一种原始巫术。诅咒巫术分咒鬼和咒人两种：

A 咒鬼——多诅咒凶死鬼和恶鬼。彝人相信，各种鬼怪也

像人一样，具有喜、怒两重性格；或造福于人，或降祸于人。所以，人们认为，家运不顺、疾病、死亡等种种不幸，是恶鬼作祟所致，因此，请毕摩咒鬼。其巫术仪式主要是插立咒鬼木阵图。木阵图多分布于主人住房附近坡地上，通常选用柳枝、桃枝、栗树枝，有带叶的，有带枝叉的，也有不带叶、不带枝叉的；有不去皮象征黑杆的，有去皮象征白杆的，也有半去皮象征花杆的。木阵图一般插成方块状，由数个方块状组成。也有更为复杂的多种形状的木阵图。同时，各个毕摩和所咒之鬼不同，插立的本阵图也不尽相同。木阵图插立就绪后，毕摩念诵《咒鬼经》咒鬼，将所祟之鬼驱进自、花、黑杆木阵图（据说，经这三道木阵图，恶鬼的魔力已大为削弱）。然后继续诵咒经，将鬼驱入一个四方块木阵图内，以示将鬼围困于木阵中。《咒鬼经》诵完后，咒鬼巫术仪式也就算结束。

B 咒人——彝人与他人结下冤仇或怀疑他人施咒术驱使鬼怪至家作祟，便请毕摩对仇人和怀疑者进行诅咒和反咒。人们认为，这样冤家仇人和对自己施咒术者将会遭殃，甚至死亡。

诅咒冤家仇人，川、滇大小凉山彝语叫“子克觉”。常用巫术有二种：一种是扎一草人像，用一只小狗，指明仇人，并表明诅咒之意。然后，毕摩诵咒经诅咒。诅咒毕，将小狗打死，淋血于草人像上。乘黑夜将死狗、草人像悬挂于冤家仇人的房屋附近树枝上，让冤家仇人误撞。人们认为，冤家仇人撞碰着死狗和草人像，必遭大难，甚至死亡。另一种是用稻草扎若干草人像，取一根因生癞疮而死亡的牲畜腰椎骨，或取一根因生癞疮而致死的猴子或马的腿骨，指明冤家仇人，然后毕摩诵咒经诅咒。咒毕，将牲畜骨或猴骨，暗置于仇人房屋旁的路上或田野中，让仇人误经骨旁或误食田野中的粮食、果子。认为这样仇人便会得病死亡。^①

^① 参见陈宗祥、王文华《凉山彝族奴隶社会的宗教》，中国南方少数民族哲学社会思想史学会《研究集刊》第1集。



反咒，川、滇大小凉山彝语叫“吉觉”。“吉觉”含有回敬仇人之意，即将仇人施术驱至自家的各种鬼怪邪魔反咒回去。其巫术仪式，各地不尽相同，且可繁可简。比较简单的作法是，杀一只公绵羊、一只鸡，扎一草人像，涂以鸡血，并贴上一些鸡毛，呈恶鬼状。主人家全体成员颈上挂一根麻线。毕摩边诵咒经，边举起草人像，分别在主人家每个头上顺时针方向转七次，再逆时针方向转七次。诵咒毕，一一取下挂于主人家颈上的麻线，一并挂于草人像上。接着，毕摩一声狂吼，手持草人像，奔向门外，将草人像弃于田野。如草人像及鸡飞向别人家，即认为别人施术驱咒来的鬼怪邪魔已反咒回去。

4 盟誓：由毕摩主持，由当事双方或多方订立誓约的一种巫术仪式。举凡战争、议和、个人间的大事协商，以及与外族交往中订立协议等，都必须由双方或多方盟誓。盟誓方法有多种，其中“打牛盟誓”最为隆重。多在冤家械斗和解、两个家支以上彝人联合对敌或彝、汉发生冲突解决纠纷之时举行。其法是，盟誓双方或多方，各出一只鸡，若干斤酒，共出一头牛，各延请毕摩一人共同主持仪式，诵经念咒、请神灵确保双方恪守盟约。诵毕经义、咒词，由一人用斧猛击牛头，将牛打死，取出心肝五脏，将牛皮连头、尾、脚剥下，崩紧于一木架上，作直立状，牛头向东。盟誓者口念誓言，从牛皮尾部之下钻入，从头部钻出，旁立者狂跳。鸡血、牛血入酒。盟誓人仰天赌咒，咒毕，各将一杯血酒一饮而尽。盟誓仪式至此结束。

5 神判：毕摩施行的神明裁判巫术。一般因财产、盗窃、口角等而引起的纠纷，用习惯法调解不决，就用“神判”来解决。通常有以下几种：捞油锅、捧铧口、摸蛋、摸石头、嚼米、打鸡、折断棍子、漂灯草等。

以上巫术，虽然只是毕摩巫术的几个断面，但也可了解到毕摩巫术的基本内容及其特点。

（二）毕摩宗教经典

毕摩宗教经典，川、滇大小凉山彝语叫“毕摩特依”，俗称

“彝经”（亦称“毕摩经书”），是毕摩从事各种宗教活动时所诵读的各种经典的总称。明人刘文征《滇志·爨蛮》云：“有夷经，皆爨字，状类蝌蚪，精者知天象，断阴晴。”

毕摩宗教经典，是历代毕摩宗教活动的产物，集中地反映彝族原始宗教的意识形态。这类经典，种类繁多，卷帙浩繁，是彝文典籍中数量最多、体系最庞大的一类。根据毕摩进行各种巫术仪式和祭祀仪式活动时所使用的不同经书，这类经典可大致分为如下几类：

1 占卜经：占卜是毕摩的主要巫术之一，也是每个彝人生活中所不可少的重要一环。“遇有一切大小事，怀疑莫能决者，辄请巫师以鸡骨卜其吉凶。”凡是迟疑不决的事情，都是由占卜来决定的。因此，这类经典比较多，流传也普遍，不仅毕摩存有，一般能识读彝文的彝人也多有保存。通常使用的经典有《鸡骨卦经》，《膀卦经》、《占病经》、《签卜经》，《占吉凶书》、《占母鸡啼凶书》、《推算鬼怪作祟经》，等等。

2 祈福经：此类经典包括祈福、祷祝、许愿、还愿等使用的经书。诸如《祈后代兴旺经》、《庆丰收经》、《祷祝年时吉利经》、《祝福经》、《播福经》、《换福禄神经》、《招魂经》（招人魂）、《赎魂经》，等等。

3 百解经：这类经典包括各种除邪、驱鬼、咒鬼、消灾时使用的经书。如《百解经》、《解罪经》、《除患经》、《解除祸殃经》、《断口嘴经》、《化解灾星经》、《解田地冤解经》、《解凶梦经》、《驱鬼经》、《咒鬼经》、《驱骨邪经》、《驱血邪经》、《除魔经》、《驱怪经》，《驱疾病经》、《送鬼经》、《除邪经》，等等。

4 祭祀经：此类经典包括丧葬殡仪、祭奠亡灵、送灵、安灵、指路、招魂（招亡魂）、祭祖、祭山神、祭天地等祭祀活动时所诵酌经书。诸如：《做斋经》、《作祭经》、《请神经》、《送神经》、《领生经》、《献熬经》、《哭灵经》、《迎祖简经》、《献祖灵经》、《祭天颂祖经》，《指路经》、《开路经》、《敬酒经》、《献水经》、《献药经》、《献牲经》、《祭龙经》、《祭虫经》、《打醋炭



经》、《酒净经》、《火神经》、《土地经》、《地母经》、《开阴门经》，等等。

通过以上对毕摩原始巫术和宗教经典的介绍，不难看出，毕摩原始巫术、原始宗教意识、宗教活动，是毕摩文化中最核心或最基本的部分，也是彝族社会生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渗透于彝族社会一切领域中。彝人的生产劳动、生活方式、生老病死、建房盖屋、防灾除祸、解决纠纷、出门远行等等，都与毕摩文化（原始巫术、原始宗教意识、宗教活动）发生着有机的联系。特别在社会发展比较后进的彝族地区，如川、滇大小凉山彝族地区，虽有《勒俄特依》、《勒鸟特依》、《妈妈的女儿》等那样著名的彝文文学作品广为流传，但远不如毕摩文化对人们的影响。在这些地区，毕摩文化不仅对彝族的宗教信仰起着极大的作用，而且对彝族社会面貌的改进、政治权势变迁也发生重大的作用。

三 毕摩文化的特点

我们概述了毕摩文化的基本内核和表现形式。下面着重考察毕摩文化的特点。毕摩文化的特点是什么？笔者根据实地调查和查阅彝文史书，认为毕摩文化最显著的特点有如下三点：

（一）崇祖敬宗，是毕摩文化第一个显著特点。

从前两节可知，彝族宗教信仰基本上处于“万物有灵”为基础的原始信仰时期。其宗教信仰大致可分为自然崇拜、图腾崇拜和祖先崇拜。人们崇拜自然，认为自然界中的一切都有神灵，天有天神，日有日神，月有月神，星有星神，地有地神，风、雨、雷、电、山、川、水、石、树，也都有神灵，并加以崇拜。但在信仰多种自然神灵的同时，又强调祖先崇拜。祖先崇拜高于各种鬼神崇拜，居于中心地位，并有以下诸多的宗教方式表明：